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厦府办〔2022〕60号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 厦门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区人民政府，市直各委、办、局，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全面履行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责任，统筹推进我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，确保到2035年率先基本建成法治厦门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，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法治中国典范城市，根据中共厦门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印发的《厦门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年）》（厦委法〔2022〕3号）有关要求，经市政府同意，决定成立厦门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黄文辉 市长

副组长：陈育煌 副市长

成 员：黄 杰 市政府秘书长

孙建辉 市发改委主任

陈 珍 市教育局局长

孔曙光 市科技局局长

周桂良 市工信局局长

苏清臻 市民宗局局长

黄卫东 市公安局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局长

洪全艺 市民政局局

丁贤志 市司法局局长

林志成 市财政局局长

赖祖辉 市人社局局

柯玉宗 市资源规划局局长

何伯星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

李德才 市建设局局长

李宗泽 市交通局局长

王伟文 市水利局局长

邱武伟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

陈 敏 市商务局局长

黄碧珊 市文旅局局长

姚冠华 市卫健委主任
颜文聪 市退役军人局局长
兰贵兴 市应急局局长
黄珠龙 市审计局局长
张 权 市外办主任
王跃平 市国资委主任
曾东生 市海洋局局长
许国华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
阮敦梁 市体育局局长
郭华生 市统计局局长
蔡伟中 市市政园林局局长
夏长文 厦门港口局局长
陈挺华 市执法局局长
花育明 市医保局局长
陈 勇 市住房局局长
朱庆华 市金融监管局局长
张朱及 市审批管理局局长
吴申宇 市信访局局长
王星旦 市机关事务局局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挂靠市司法局,丁贤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今后有关组成人员如因工作或职务变动,由继任者自然接替,不再另行发文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领导小组负责统筹规划法治政府建设,部署安排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,研究推动法治政府建设重要事项,协调解决法治政府建设重大问题,督促推动各级各部门落实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责任。

办公室承担法治政府建设日常工作,负责制定法治政府建设实施规划,统筹法治政府建设考评督察,培育法治政府建设先进典型,营造法治政府建设氛围,并向市委市政府报告工作情况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有关单位:市中级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厦门海事法院,厦门海关、海事局、税务局、国安局、邮政管理局、市消防救援支队。

抄送:市委办公厅,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,市政协办公厅,市纪委监委机关。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2年6月15日印发

